

##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

### 元朗沙埔公營房屋發展項目 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 勘查研究、設計及建造 文物影響評估

#### 目的

本文件就土木工程拓展署為「元朗沙埔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勘查研究、設計及建造」進行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徵詢委員意見。

#### 文物影響評估機制

2. 「元朗沙埔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勘查研究、設計及建造」的文物影響評估，是根據發展局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見技術通告(工務)第 1/2022 號)進行。基本工程項目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自二零零八年起實施，機制強調當局須盡一切努力避免或減輕對「文物地點」<sup>1</sup>造成的不良影響。工程代理在提交立法會轄下工務小組委員會的報告中，必須包含載述「文物影響」的段落，供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審閱，清楚說明有關項目會否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如會造成影響，便須說明獲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通過並將予執行的必要緩解措施。

#### 項目

3. 這個項目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建議進行，旨在因應空間布局(包括住宅樓宇及其他設施)及發展參數，提供重要基礎設施和進行

---

<sup>1</sup> 「文物地點」包括：

- (i) 所有法定古蹟；
- (ii) 所有暫定古蹟；
- (iii) 所有已獲古諮會評級的地點和建築物／構築物；
- (iv) 有待古諮會評級的新項目名單上的所有地點和建築物／構築物；
- (v) 所有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
- (vi) 由古蹟辦界定的政府地點。

工地平整，以配合房屋署在稍後階段進行未來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

4. 項目用地內有三幢已評級歷史建築，即元朗逢吉鄉上將府主樓(二級歷史建築)、元朗逢吉鄉上將府沈氏家祠(二級歷史建築)及元朗逢吉鄉上將府協威樓(二級歷史建築)。這三幢歷史建築統稱「上將府建築群」。主樓和沈氏家祠由沈鴻英(一八七一至一九三四年)於一九三二年左右興建。沈鴻英是中華民國(一九一二至一九二八年)軍閥時期的著名桂系軍閥。主樓(又稱鎮南堂或上將府)位於建築群的中間位置，用作飯廳和客廳。主樓右側(即北面)是沈氏家祠，該處供奉沈氏祖先的靈牌。沈鴻英居於協威樓左側(即南面)。上將府建築群的入口閘門及磚塊混凝土欄杆柱將原址保存。

5. 項目用地範圍內的其他文物資源(例如排屋及忠烈祠／繼善堂)並非已評級或建議評級的歷史建築，在它們被拆卸前將會為其拍攝照片及錄像片，作詳細記錄。

## 文物影響評估

6. 土拓署已按房屋署同意的初步總綱發展藍圖，就沙埔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提交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由於所有已評級歷史建築，即上將府建築群，將會原址保存，而且通過擬議的緩解措施，有關工程對建築群造成的影響將減至最少，古蹟辦認為從文物保育角度而言，這項工程建議可以接受。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的要點載於**附件 A**，當中詳細說明有關已評級歷史建築及其他確定為文化遺產資源的擬議緩解措施。古蹟辦對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的意見則載於**附件 B**。報告全文可按以下連結閱覽：  
[https://www.aab.gov.hk/filemanager/aab/common/202meeting/HIA\\_Report\\_SPYL.pdf](https://www.aab.gov.hk/filemanager/aab/common/202meeting/HIA_Report_SPYL.pdf)。

7. 土拓署代表、工程項目顧問及文物顧問將在會上講解有關文物影響評估報告，並會因應委員的意見進一步完善有關建議。

## 徵詢意見

8. 現請委員就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提出意見和建議。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零二三年九月

檔號：AMO 82-1/25